

- 一、法務部為喚起各界對於廉政議題的關注，使反貪倡廉觀念扎根，深入社會各層面，爰於「全民反貪資訊網」新增「廉政論壇」討論區，作為本部與民眾溝通、互動的平台。
- 二、有關「廉政論壇」討論主題將不定期更換，論壇發言規則如下：

<http://blog.www.gov.tw/blog.do?userId=mojethics4>

- (一) 本論壇係提供民眾作為廉政議題的意見交流平台，請避免就具體個案發表意見。
- (二) 為顧及當事人之權益或隱私，對於個案討論或妨害風化、惡意人身攻擊、商業廣告以及與廉政議題無關之言論將直接予以刪除，如已涉侵害他人之權利或隱私，須自負民事與刑事責任。
- (三) 論壇內所發表之各項意見，將列為本部及相關主管機關政策制定時參考，惟不代表本部立場，本部亦不對討論議題做立即回應。

- 三、進入法務部「全民反貪資訊網」-「廉政論壇」討論區步驟如下：

「全民反貪資訊網」(<http://www.cap.moj.gov.tw>)
左側「廉政論壇」處點選進入，並請先行加入會員，再參與討論。